

改革开放40周年
高校纪念文库

民办大学

人才培养体系 创新实践研究

郭玉铸◎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改革开放40周年
高校纪念文库

民办大学

人才培养体系 创新实践研究

郭玉铸◎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办大学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实践研究 / 郭玉铸著.

--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8. 12

ISBN 978-7-5194-4795-3

I. ①民… II. ①郭… III. ①民办高校—人才培养—研究—中国 IV. ①G64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74792 号

民办大学人才培养体系创新实践研究

MINBAN DAXUE RENCAI PEIYANG TIXI CHUANGXIN SHIJIAN YANJIU

著 者: 郭玉铸

责任编辑: 许 怡

责任校对: 赵鸣鸣

封面设计: 中联学林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永安路 106 号, 100050

电 话: 63131930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xuyi@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 010-67019571

开 本: 170mm × 240mm

字 数: 245 千字

印 张: 15.5

版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4-4795-3

定 价: 5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纵观中国民办教育发展史,当前的民办教育是改革开放之后兴起的,我国改革开放以后恢复了民办学校,允许社会力量办学,开始了新的民办教育学校的设立和发展时期,民办高校也经历了探索孕育、确立地位、快速发展和内涵建设四个阶段历程。1982年,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明确规定“国家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依照法律规定举办各种教育事业”。1987年7月,原国家教育委员会颁布《关于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暂行规定》,第一次明确了社会力量办学是我国教育事业的组成部分,是国家办学的补充,使中国的民办教育走上了有法可依的法制轨道。1993年国务院《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将其正式表述为民办教育。1997年,国务院颁布了《社会力量办学条例》,出台了规范民办教育的重要行政法规。2000年之后,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的加快以及的出台,国家制定《民办教育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针对社会组织和公民自己等社会力量建立的民办教育的定义和性质做出了规定。再次明确重申民办教育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民办学校应当遵守法律法规,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保证教育质量,致力于培养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各类人才,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提高的教学质量。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具有同等的法律地位。

20世纪90年代后,国家对民办教育的鼓励政策进入了快车道。1992年9月,原国家教委根据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十四大精神,公布了《关于加快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到“要特别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以

职业技术教育、基础教育、继续教育、社会文化生活教育和助学性质的高等教育为主的各类教育”。次年,国务院颁布的《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又明确提出,国家对民办教育实行“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16字方针。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党的十九大报告围绕“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出新的全面部署,明确提出: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教育部陈宝生部长在十九大记者招待会上也指出:“要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新期待,落实好十九大精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不断增强人民的教育获得感。”民办教育作为中国社会主义教育事业重要组成部分,经过近40年的发展,凭借自身体制机制优势,在内部治理、提升质量、培养模式等方面进行了大胆探索,在改革办学体制、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为教育发展增添了动力、激发了活力、释放了红利,成为促进教育改革发展的力量。民办教育的发展,有效丰富了教育服务供给,有力创新了教育体制机制,为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和社会发展需要做出了积极贡献。

我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是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促进民办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维护民办学校和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宪法和教育法制定的法律。2002年12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的《民办教育促进法》给了整个社会一个信心,即国家对民办教育的发展是长期鼓励的,有法律保障,也有基本规范要求。根据2013年6月29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12部法律的决定》,《民办教育促进法》做了第一次修正,其核心点即是“允许举办者获得合理回报”调动了社会力量的办学积极性。根据2016年11月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的决定》,《民办教育促进法》做了第二次修正,主要内容包括:一是以负面清单的方式开放了

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准入;二是取消了原法中没有成为政策的“合理回报”条款;三是对现有学校举办者投入的资产和劳动采取了权益保障措施。这次修正力度是非常大,解决了很多有争议的问题,不仅全面放开非学历教育的营利性办学,还放开了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的学历教育和学前教育的营利性办学,确立了教育营利的合法性,为民办教育的大发展拓展了新的空间,为教育营利确立了法律保障。允许教育营利,是“新民促法”非常重要的变革,中国教育将可以作为产业来运作,这是中国教育的一个巨大突破。2016年12月29日,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又对民办学校实行非营利性和营利性分类管理提出具体要求,以分类管理改革为基础,集中体现了中央关于民办教育的形势新判断、发展新定位、制度新安排,为民办教育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实现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随着新《民办教育促进法》的实施,一系列国家和地方政府层面上针对民办学校在税收、收费、补贴、使用、扶持、管理方面的政策规定正陆续出台,可以说中国民办教育发展进入了一个新时代!

当前,民办教育现在正快速进入产业金融化深度融合阶段,正成为最新千亿级风口,尤其是《民办教育促进法》再次修改后,新一轮教育产业证券化高潮正在展开。研究机构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报告显示,2010年至2015年,中国民办高等教育行业的收入从570亿元上升到了926亿元,预计到2020年该数据还会上升至1563亿元。行业的广阔性让众多民办高校机构们看到了发展的前景,很多举办民办高校的教育机构纷纷寻求上市。新《民办教育促进法》的修改出台,对民办高校实行营利与非营利管理,实质上意味着,民办教育机构上市障碍被彻底清除。曾有专家估计,相关利好领域的资产证券化速度将迅速加快,A股有望迎来新一轮教育企业上市潮及并购潮,优质民办教育资源上市速度将明显加快。

现在我国正在由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迈进,进入以提高质量、促进公平、改善环境、优化结构为主要特征的新发展阶段,民办教育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民办大学作为民办教育主要构成之一处于民办教育塔尖部分,民办本科高校是教育资本市场的稀缺资源,“民促法”修法施政后,民

办学历本科高校将是资本最新角逐目标,目前现有的优秀民办院校,因其管理规范、师资队伍完备、良好办学积累将是很好的标的。同时,教育上下游产业链中有效的教育资源都会构成教育主业内容,具备增值潜质和未来盈利支撑。但在目前民办教育面临生源减少、竞争加剧、转型提质压力巨大的挑战面前,提高办学质量是民办大学的生命线和核心竞争力。民办大学无论选择营利与非营利,如何整合优势,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打造核心竞争力,办出优质品牌大学,有效提高办学影响力和社会认可度将是永恒的主题和追求方向,也唯有如此才能创造更大的发展空间。

随着时代飞速发展,我国已经建成了世界上最大规模的高等教育体系,为现代化建设做出了巨大贡献。但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人才供给与需求关系出现深刻变化,面对经济结构深刻调整、产业升级步伐加快、社会文化建设不断推进,特别是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高等教育结构性矛盾更加突出,同质化倾向严重,毕业生就业难和就业质量低的问题仍未有效缓解,生产服务一线紧缺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培养机制尚未完全建立,人才培养结构和质量尚不适应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要求。民办大学相比公办大学,在高等教育中处于弱势地位,从原因上分析既有体制政策及资源投入的制约,也有自身发展先天和后天不足;既有市场体制外形,又有计划体制的内核。从国家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要求和民办大学自身发展来说,无论从办学方向、政治保障、培养体系、内部治理等各方面,不仅需要理论层面的研究,更需要实践探索提供借鉴和开拓。

本书基于笔者在民办教育一线15年的办学治校实际经验,目的是全面探索、系统总结大时代变迁背景下民办教育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构建和实践。从以下十个方面:民办大学党建创新模式和体系、思想政治教育体系、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与课程思政、民办大学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教学质量体系和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实践教学训练体系、大学生就业创业体系、基于“互联网+”的立体化心理健康教育模式、双师型师资队伍建设与管理体系、国际化选择和发展模式,整体规划设计探索质量立校,内涵建设,优化结构,高效管理的中国特色民办大学办学之路,具有很强的操作实务性和实践借

鉴性。

本书的主要创新在于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站在新时代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视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从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大局出发,在统筹教育内在规律、国家对民办教育的政策要求、民办教育办学的实际探索和应用型人才培养内在需求等方面科学规划、研究探索信仰铸魂、立德树人、政治引领、机制创新的中国民办大学办学治校解决方案。为促进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更加对接社会需求,更加符合民办大学应用型高校的办学定位,践行可持续发展之路。

限于作者的理论水平和认知能力,书中必然存在疏漏之处,诚请批评指正!

郭玉铸

2018年7月1日

目 录

CONTENTS

绪章	民办大学起源与发展和应用型人才培养	1
第一节	民办大学起源及演变发展	1
第二节	民办大学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及依据	8
第三节	民办大学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3
第一篇		17
第一章	民办大学党建创新模式和体系建设	19
第一节	基于政治建设的民办大学党建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构建	20
第二节	党建活动方式创新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27
第三节	打牢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的实践探索	41
第二章	民办大学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建设	45
第一节	民办大学学生思想政治育人工程新模式	45
第二节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实施新途径	49
第三节	校园文化育人功能新探索	54
第三章	民办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与课程思政建设	61
第一节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	61
第二节	思想政治理论课“三进”工作创新实践	70
第三节	思政课程质量保证体系构建	74

第二篇	83
第四章 民办大学应用型转变与应用型人才培养途径	85
第一节 民办大学转型发展的必然选择	85
第二节 应用型人才培养机制创新	88
第三节 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构建	90
第五章 民办大学教学质量体系构建和学科专业建设	98
第一节 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的构建	98
第二节 民办大学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管理	107
第三节 民办大学学科专业发展规划	110
第六章 以应用为驱动的民办大学实践教学训练体系建设	114
第一节 应用型人才实践教学与训练体系构建	114
第二节 基于真实技术和流程构建的校企合作模式实践	120
第三节 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基地建设	125
第三篇	131
第七章 民办大学就业创业体系建设	133
第一节 以就业能力为导向的全链就业体系构建	133
第二节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与训练平台	143
第三节 大学生创业基地与保障体系建设	149
第八章 基于“互联网+”的民办大学立体化心理健康教育模式	157
第一节 相关概念界定及理论依据	157
第二节 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现状分析	162
第三节 民办大学心理危机源及应对方式	167
第九章 民办大学师资队伍建设与管理	187
第一节 民办应用型大学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187
第二节 民办大学教师聘任制度和质量考评体系	196
第十章 民办大学教育国际化选择和发展模式	208
第一节 教育国际化的动因和演变趋势	209
第二节 教育国际化的现实挑战和民办大学办学空间拓展	213

第三节 教育国际化的发展模式	216
第四节 我国民办高等教育国际化的困境及策略	219
参考文献	232
后 记	234

绪章

民办大学起源与发展和应用型人才培养

第一节 民办大学起源及演变发展

几千年来,中国封建社会一直以书院制作为基本教育形式。书院之名始于唐代,分官、私两类,宋代以岳麓书院、石鼓书院、白鹿洞书院、应天书院等“天下四大书院”为代表,集中体现了私立书院替代官学的作用。书院制在宋代得以发展和兴盛并逐步走向成熟,例如嵩阳书院在中国教育发展史上就占有重要的一页,经过近千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教学经验,其特点主要有:1. 书院既是教育教学机关,又是学术研究机关,实行教育教学与学术研究相结合;2. 书院盛行讲会制度,允许不同学派、不同观点进行讲会,开展辩论;3. 书院的教学实行“门户开放”,有教无类,不受地域限制;4. 书院以学生个人读书钻研为主,注重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并采用问难论辩式,注意启发学生的思维能力;5. 书院内的师生关系融洽,感情深厚。书院的名师,不仅以渊博的知识教育学生,而且还以自己高尚的品德感染学生。宋理学代表人物朱熹,在《白鹿洞书院揭示》中对书院的办学方向提出学、问、思、辨、行“为学之序”。由此,书院的教育和学术得到结合。宋代书院制的成熟,标志着中国教育事业进入官学、书院、私学三轨并行时代,私立教育一直运行其中。其后,明正统四年(1439年),即朝鲜世宗二十一年,书院制度输出到了朝鲜,后来又被移植到了日本、东南亚甚至欧美地区,成为中国文化对外交流的纽带和桥梁,传播了中华文明,推动了世界文明,中国的教育自此开始走向世界。

清末西方帝国主义列强入侵,清政府不敌外强,一步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

社会,民族灾难深重。面对外辱,在仁人志士林则徐“开眼看世界”和魏源“师夷长技以制夷”思想唤醒下,中国社会开始兴起近代史上第一次学习西方、提倡西学,改革传统教育旧制度的社会实践变革。19世纪60年代开始的“洋务运动”是中国走向近代化的起点和标志,其涉及军事、政治、经济、教育、外交等方面,而教育变革是救国之急用,被视为医治“千数百岁之痼疾”的良方。19世纪80年代末,中国教育改革的焦点和呼声集中体现在改书院为学堂、改革书院教学方式和创设西学书院三个方面,明确了“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教育制度变革指导思想。1902年清廷颁布了《钦定学堂章程》,1904年批准颁布了《奏定学堂章程》,其有关高等教育制度的规定包括《奏定高等学堂章程》、《奏定大学堂章程》(附《通儒院章程》)、《奏定进士馆章程》、《奏定译学馆章程》、《奏定优级师范学堂章程》和《奏定高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共六部,谕令各省府州县现有的大小书院,一律改为兼习中学、西学的学校;省会大书院为高等学堂,府城书院为中等学堂,州县书院为小学堂。1911年,辛亥革命结束了中国两千年封建制度,建立了资产阶级共和制度。社会变革决定了教育制度的变革,孙中山开国之初即提出“教育是立国之本,振兴之道,不可稍缓”。新成立的民国教育部第一时间颁行了《普通教育暂行办法》,其中第一条规定:“从前各项学堂,均改称为学校。监督、堂长一律改称校长。开始了近代高等教育新旧教育嬗变的时代,掀起了‘民主与科学的教育思潮’。”

在这一进程中,受近代西学东渐的影响,清末民初一些开明人士认识到学问的重要性,在我国兴起了私人办学的风气。此时国人自办的私立高等学校有:1896年在上海创办的南洋公学,1905年创办的中国公学、复旦公学等。民国时期私立高等教育达到了近代教育史上的高峰,出现了一批著名的教育人士和一些著名大学。张伯苓之于南开大学、张謇之于南通大学、陈嘉庚与他兴办的集美专科学校群和厦门大学、马相伯之于复旦大学(原复旦公学),书写了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璀璨的一页。新中国成立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有计划、有重点的院校调整,私立大学全部合并、调整为公立;至此,活跃了近50年的私立大学销声匿迹。但近代私立大学在极其艰苦的环境之下顽强生存,在各方面的努力之下,取得了相当大的成功,无不值得我们铭记。

1949年至改革开放前,民办教育在中国几乎绝迹,因为“旧教育”是1949年后

社会主义浪潮的改造对象。1950年2月,时任教育部副部长的钱俊瑞在《改革旧教育建设新教育》的报告中提出:“坚决地和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旧教育的课程、教材、教学方法和制度。”两年后,教育部发出“关于接办中小学的指示”,决定自1952年下半年至1954年,全国的私立中小学全部由政府接管,改为公办。

直至改革开放以后,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深入,一批又一批的民办大学才开始重新活跃在教育的舞台上,其规模正逐步扩大。据教育部发布的《2015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到2015年末,全国民办高校465所,比上年增加17所;招生172.96万人,比上年增加12.77万人;在校生587.15万人,比上年增加29.63万人。其中,在校硕士研究生408人,在校本科生374.83万人,在校高职(专科)生212.28万人;另有自考助学班学生、预科生、进修及培训学生31.73万人;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799所,各类注册学生88.3万人。民办本科教育最初仅作为公立高等教育的有益补充,如今民办大学在规模和数量上都已经成了中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是随着民办大学的发展,招生难、就业难、社会认可度低、师资力量薄弱、经费短缺等问题也随之而来。在这样的背景下重新审视近代私立大学的办学之路,借鉴近代复旦大学、南开大学、厦门大学等私立大学的发展经验,具有重要意义。

一、近代中国私立大学发展的概况

近代中国私立大学的发展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弱到强的过程。清末私立高等学校数量较少,而且学校管理不正规,只能视为是私立大学的雏形。1912~1927年,先后出现了两次兴办私立大学的热潮,第一次出现在1912~1913年间。此时,民国元年所制定的《壬子癸丑学制》取消了清末《癸卯学制》中的“高等学堂”,代之为大学预科,按照规定需附设在大学本科之下,不能单独设立。于是全国公立高等教育机构骤减,这给私立大学的发展提供了空间和时机。同时,民国教育部于1912年公布了《大学令》,明文指出:“私人或私法人亦得设立大学。”明确了私人也可设立大学,并承认团体设立的也是私立大学。因有政策可循,从1912年开始,许多冠以“私立”的大学纷纷成立。因此私立大学的数量和规模有了一定的发展。张謇所创办的南通大学就是在此时成立的。

第二次办学热潮出现在1917~1924年。1917年9月27日,民国教育部颁布

《修正大学令》，放宽了设立大学的条件，对当时私立大学的兴起与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1925年，在全国私立大学中，经民国教育部批准立案的有13所，经民国教育部同意试办的有14所，至于未经批准而创办者为数更多。虽然当时创办的私立大学存在着院校质量差、生源少、难以维持的问题；但是仍然有很多院校拥有自己的特色和知名度，成了当时或以后的名校。这些私立大学为中国社会的发展输送了大量人才。

二、近代私立大学发展的特点

近代私立大学发展的外部政策环境固然重要，但是私立大学自身的管理模式对于学校的发展更为关键。有些私立大学如南开大学、复旦大学、厦门大学等逐渐形成了一套具有自己特色和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保障了自身的有序发展。

（一）灵活的筹资渠道和完备的经费管理制度，保证了私立大学稳定的资金供应

资金是一个学校生存立命的根本，没有资金，高校的各种教学活动将没办法维持。近代中国战事不断，经济发展缓慢，高校资金难以为继，致使当时很多私立大学都积极开拓资金来源以维持生存和发展。近代私立大学的外部资金来源渠道主要包括：1. 社会捐款。如南开大学创办时就是由社会人士捐助八万元，随着南开大学社会声誉的提高，开明富商、大资本家纷纷解囊相助，甚至军阀、官僚、政客为捞取政治名声也开始捐款给南开大学；厦门大学亦是著名教育家、爱国华侨陈嘉庚一直资助的。2. 学生缴费。学费是近代中国私立高校资金来源的主要渠道，这一部分收入最有保证，因此部分私立高校对学费的依赖程度较高；同时近代私立高校积极探讨其他的外部资金来源渠道，如政府资助、银行借贷、发行债券等。近代私立高校内部资金来源有基金利息、校产租息及校产经营与运作收入、杂项收入等，以南开大学为例，当时，南开大学有多处土地出租，收入不菲。江苏督军李纯去世后，将遗产的四分之一捐给了南开大学。学校以这笔巨款购买公债股票，把基金所得利息充作学校日常管理经费。

（二）先进的董事会制度和合理的教育管理模式，促进了私立大学的和谐发展

管理是一个大学能否成功发展的又一关键，近代私立大学的管理体制在现在看来也是比较先进的。近代私立大学一般设立董事会，实行董事会协助下的校长

负责制。董事会负责选聘校长、筹集经费、监督学校资金的使用、制定学校的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等重大事务。校长全权处理学校日常事务,在校长之下设教务处等行政机构,设立院系等学科学术机构,做到责任分明、相互联系,实现了私立大学的民主管理。如复旦大学,1913年于右任等组织了复旦公学董事会,聘请孙中山、蔡元培、陈其美等人为校董,并推王宠惠为董事长。在他们的艰苦努力下,复旦大学逐步发展成了著名的高等学府。南开大学的管理模式以机构精简、人员精干、办事高效而闻名,校长张伯苓在建校之初就确立了“将学校做成一法制学校”的主张,以避免出现“人存政举,人亡政息”的情况;1921年,张伯苓召集南开师生代表20人讨论学校改革事宜,明确提出了“校务公开,责任分明,师生合作”的管理方针,鼓励师生参与校务管理,保证了学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除了实行董事会制度以外,近代私立大学还拥有一批高效的行政队伍,他们拥有的行政人员不多,但是办事却十分有效,既减轻了高校的开支又提高了办事的效率。

(三) 稳定优质的师资力量,提升了私立大学的人才培养质量

一个学校的发展离不开高质量的师资队伍,教师的素质同时就是学校的品牌,学校的发展虽然和领导者的能力有关,但是更重要的是要有一批业务能力强、品行好、教学认真的老师。如南开大学校长张伯苓在办学之初就十分重视教师队伍的建设,他主张建立一支精干的教师队伍,使教师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能量。为了保证学校的教学质量,南开在教师的选聘上可谓煞费苦心。南开大学最初聘任的教师,主要是一批学有所长的留美学者或外籍教师,另外一部分教师则来源于本校或国内著名的大学。张伯苓强调引进各学科最高学位人才和海外优秀人才,从机制上保证了教师的水平和质量。经过连续几年任教,考察的学科带头人,遂成为终身教授,以稳定教师队伍;且报酬激励与业绩挂钩,以鞭策终身服务于南开的教师永不懈怠、不断创新,并建立评议会或教授会,使员工参与学校管理,以激发教师的主人翁精神。

(四) 坚定执着的办学信念和办学精神,实现了私立大学的鼎盛繁荣

办学理念决定了私立大学的发展前景。教育是一个国家的百年大计,为什么办学?办学的目的是什么?是每个办学者不得不考虑的问题。南开大学的校长张伯苓很好地回答了这个问题。在南开大学创办之初,学校的生存环境十分艰难,但是他敢于正视各种困难,坚信办学理念。正如1934年他致南京政府教育部

《天津私立南开大学申请补助书》中所说：“高等教育，重质不重量。”他凭着对教育的执着，和自己对于教育的理解，使南开大学终于得到了人们的认可。厦门大学的创办人陈嘉庚资助厦大长达16年之久，面对经济不景气、自己经营企业亏损的情况仍表态“宁可变卖大厦，也要支持厦大”。厦门大学的校歌、校训、校徽均体现了“自强不息、止于至善”的理念。正是这种办学理念使得厦门大学获得了“南方之强”的美誉。国人创办私立大学都有一个共同的愿望，就是通过发展高等教育为中国培养人才，以实现中华民族的强盛和抵御其他国家的侵略。虽然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教育救国”的理想很难实现，但正是这种执着的办学理念和殚精竭虑的办学精神才促成了近代私立大学的鼎盛繁荣。

三、近代私立大学对新时代民办大学的启示

（一）完善民办大学管理政策法规，细化评估、考核、退出机制

近代私立大学发展的两次高潮都和当时政府的政策有关。民国时期，政府对于私立大学的各个方面都有规定，限制了一些不符合条件的办学力量，从而规范了私立大学的发展。当代民办大学的发展已经取得了初步的成绩，这和国家的政策也息息相关。2002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04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2007年颁布的《民办高等学校办学管理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都对民办教育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但同时国家的这些相关法律政策基本上都是比较宏观的，可以指导民办大学的设立与发展，不能约束民办大学的规范与退出。当代民办大学鱼龙混杂，很多不具备办学条件的企业以盈利为目的管理民办大学，极大地损害了民办大学的声誉。为了保持民办大学的可持续发展，国家应该制定详细的政策法规，严格限制和规范民办大学，完善民办大学各个方面的评估机制，明确民办大学的退出机制，以保障民办大学的健康发展，给民办大学创造良好的发展平台。

（二）拓展资金来源，多渠道、多形式筹资

在现有的民办大学中一部分是由企业出资和公办大学联合办学，另一部分则属于个人投资办学。大部分民办大学资金来源单一，主要依靠学生的学费。这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民办大学在教学基础设施、师资培训、科研等方面的经费投入，不利于学校自身的发展与提升。近代私立大学的资金来源渠道可以给我们一个